

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民事调解书

(2023)津03知民初17号

原告：上海卓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委托诉讼代理人：

所律师。

委托诉讼代理人：

所律师。

被告：公司，住所地天津市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委托诉讼代理人：，该公司员工。

原告上海卓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卓卓公司）与被告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侵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纠纷一案，本院于2023年2月27日立案后，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了审理。

上海卓卓公司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1. 判令公司立

即停止侵犯上海卓卓公司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行为，包括立即停止首页网址为“[REDACTED]”的网站的运营以及停止使用涉案侵权网站代码；2. 判令[REDACTED]公司向上海卓卓公司赔偿14800元，其中经济损失5800元和维权合理开支9000元；3. 判令[REDACTED]公司在《人民法院报》上刊登声明，消除侵权影响；4. 本案诉讼费由[REDACTED]公司承担。事实和理由：上海卓卓公司对名为“织梦商业网站内容管理系统[简称：Dedecms Biz]V1.0”的计算机软件依法享有著作权，该软件已在国家版权局完成登记，证书编号为软著登字第6751362号，登记号为2021SR0023255，软件的开发完成日期和首次发表日期均为2007年4月7日。上海卓卓公司还在前述登记版本软件的基础上开发了多个后续版本，包括但不限于DedecmsV5.5版、DedecmsV5.6版、DedecmsV5.7版等版本软件。上海卓卓公司发现[REDACTED]公司名下首页网址为“[REDACTED]”、ICP备案号为“[REDACTED]”的网站，相关网页源代码与上海卓卓公司享有著作权的涉案软件的代码相同，并包含来源于涉案软件的多种信息，包括但不限于：(1)许可协议中关于涉案软件的介绍、上海卓卓公司官方网站等信息；(2)Powered by DedeCMS；(3)“织梦内容管理系统DEDECMS V5.7”的logo/mark等。但是[REDACTED]公司并未向上海卓卓公司购买过正版涉案软件，也从未获得过上海卓卓公司的商业使用授权许可。[REDACTED]公司的行为侵害了上海卓卓公司依法享有的著作权，应当承担停止侵害、赔偿损失、消除影响等法律责任。

本案审理过程中，经本院主持调解，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

议，请求人民法院确认：

一、被告 [REDACTED] 立即停止侵害原告上海卓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涉案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行为；

二、被告 [REDACTED] 于 [REDACTED] 前赔偿原告上海卓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经济损失及合理开支共计10000元；

三、案件受理费170元，减半收取85元，由原告上海卓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负担；

四、双方就本案别无其他争议。

上述协议，不违反法律规定，本院予以确认。

本调解书经各方当事人签收后，即具有法律效力。

审 判 长 张 振
审 判 员 张培松
审 判 员 姚泓冰



此件与原件核对无异
打印编码:20230320-103736-96DEF7E509EABC6

法 官 助 理 封宇华
书 记 员 赵丹丹